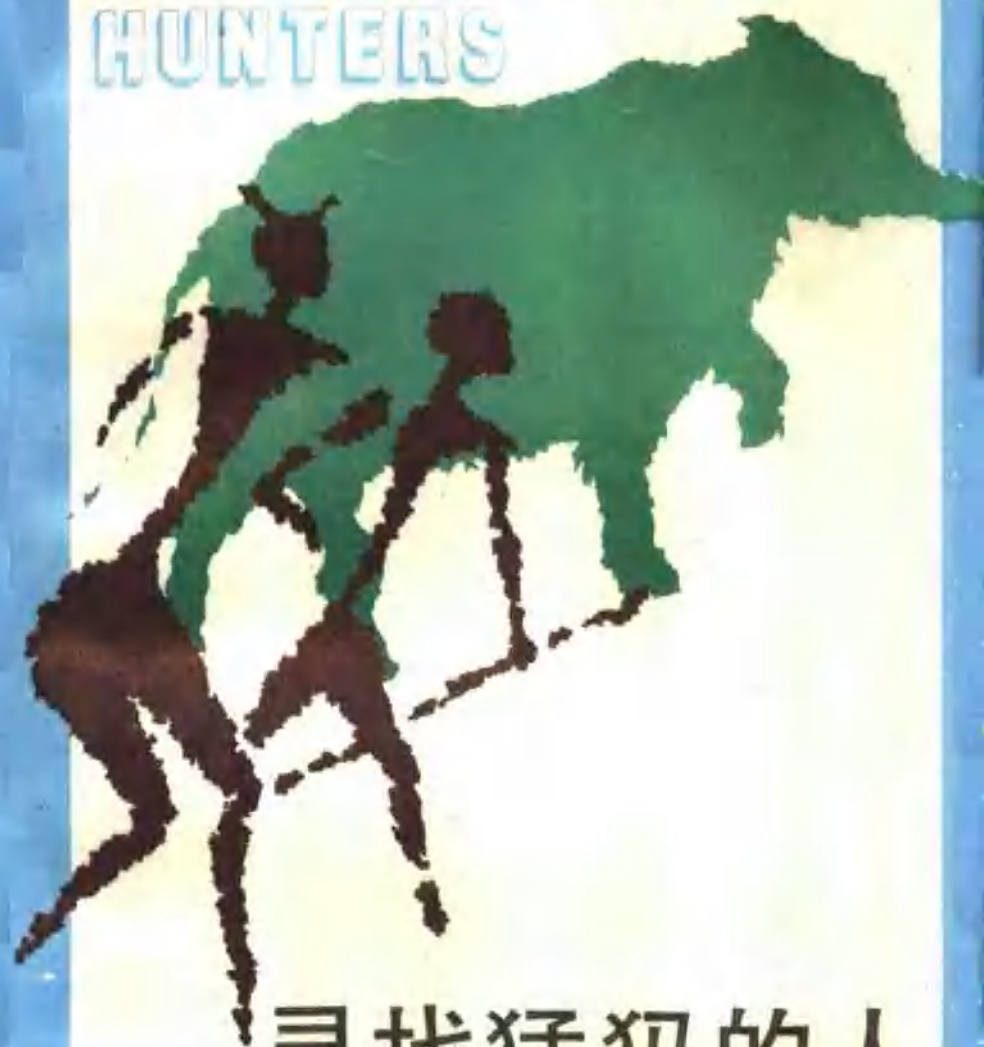


THE MAMMOTH HUNTERS



寻找猛犸的人

(美) 琼·奥尔 (Jean M. Auel) 著

赵晓江 杨 桦 陆明星 林文平 译



寻找猛犸的人

〔美〕琼·奥尔 (Jean M. Auel) 著

赵晓江 杨 桦 陆明星 林文平 译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[津]新登字(90)002 号

寻找猛犸的人

[美]琼·奥尔著

赵晓江 杨桦 陆明星 林文平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(天津市赤峰道130号)

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20.5 插页 2 字数 550 千

1991 年 10 月第 1 版 199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

ISBN 7-5306-1087-2/I·996 定价:12.25 元

前 言

两年前,美国《华盛顿邮报书评》列出美国八十年代十大畅销书,其中排在第四位的,就是我们现在推荐给读者的这部小说——《寻找猛犸的人》。

这是美国女作家琼·奥尔继成功地发表了《跑马山谷》和《大地母亲》之后,于一九八五年推出的又一部热门书。

猛犸,又称毛象,是一种古代哺乳动物,与现代的象颇为相似,于更新世晚期生存在亚欧大陆和北美洲北部的寒冷地带。因此,读者从书名可以猜想到,这是一部以史前文化为背景的作品。然而,人们难以顾名思义的是,小说以一场缠绵而激烈的爱情纠葛为主线,对生活在北欧一带的原始人进行了富于想象的描写。尤其可贵的是,作者将人类的原始爱情和种种天性置于纯自然的环境中,用现代人的眼光加以分析和刻画,使小说显得既神秘又淳朴。

小说女主人公爱娜是一位美丽多情、聪颖活泼的克兰族姑娘,因遭部族驱逐,只身骑马浪迹天涯。途中救起一位因搏斗致伤的扎兰多尼伊人,“高大英俊的男子汉”琼德拉,两人很快就倾心相爱了。后来,他们遇到了一群马姆托伊人。这群人和爱娜一样,以猎获猛犸为生。

在爱娜眼里,马姆托伊人属于“异族”,但是与他们接触的过程中,她第一次感受到人间的温暖,便渐渐地与他们建立起真挚的友情。

马姆托伊人中有一个名叫拉莱克的雕刻匠。小伙子浑身充满了活力,对女性具有一种难以抗拒的魅力。爱娜与他一见钟情,两人陷入了深深的感情漩涡中。

迷恋之余,爱娜意识到自己面临着痛苦的选择:一方面她受欲

望驱使,渴望得到拉莱克的温情;另一方面她又为真情所动,始终爱恋着琼德拉。痛苦的抉择几度把她推到了绝望的边缘。

直到猛犸猎期过后,爱娜在生命受到死神威胁之际,她才省悟到了自己的真正归宿。这时候的她,虽然凭借她过人的聪颖和高超的技艺,特别是凭借她超凡的控制动物的本领和神奇的医术,已被接纳为马姆托伊部族的成员,但她却毅然抛弃了在“异族”所得到的一切,与琼德拉携手踏上新的旅途,去寻求属于他俩的幸福乐园。

《寻找猛犸的人》所以受到美国读者的青睐,不仅因为它讲述了一个情节曲折、扣人心弦的动人故事,而且因为它能将浑厚的史料与丰富的想象融为一体,对当时人们的狩猎、宗教、礼俗、婚俗和生活风貌做了绘声绘色的描写,不愧为我们认识人类黎明时期的一部史诗式的作品。

我们向我国读者推荐这部别具特色的作品,希望它能给各位读者带来乐趣和启迪。

孙致礼

一九九一年九月于洛阳

第一章

这人真壮！爱娜暗忖，目瞪口呆地盯着那个走在前头，长着火红头发和胡子的男人。这么个大块头，她还不曾见过。在此人的面前，就连琼德拉，这个箍着她，鹤立鸡群的汉子似乎也显得单薄渺小。

爱娜瞥了眼琼德拉，看到他的脸上不见有惧怕，但却很严峻。这伙人以前从没见过，而长期的旅行经验告诉他，首次跟不认识的人打交道绝不可疏忽。

“我想不起曾见过你，”大块头直言不讳地说。“哪座营来的？”

“我不属于任何营，”琼德拉说。“我们不是马姆托伊人。”他松开爱娜，朝前迈了一步，掌心朝上，伸出双手，表明自己毫无隐瞒，做出友善的表示。“我叫琼德拉，扎兰多尼伊人。”

然而，他的友好之举没被对方接纳。“扎兰多尼？听起来挺怪。……，西边住着的河里人中有两个异族人，听名字有点象。”

“不错，我兄弟跟我同他们呆在一块，”琼德拉开诚布公地说。

红毛大汉出乎意料地跨到琼德拉的跟前，一把握住这个白肤色汉子。两人握手时，手骨捏得嘎吱嘎吱直响。

“那么说，咱们是亲戚！”他说话的声音瓮声瓮气，开朗的微笑顿扫他脸上的冰霜。“托莉是我表兄的女儿！”

琼德拉略感吃惊，回笑道，“托莉！有个马姆托伊女人，她叫托莉。这女人有时跟我兄弟住在一处。我就是从她那学会你们的话的。”

“当然！我说过咱们是亲戚。我叫塔鲁特，是狮子营的头人。”

塔鲁特朝爱娜莞尔示意。“我猜你该不是随哥哥一道旅行吧！”塔鲁特面向琼德拉问道。

爱娜察觉出，琼德拉在启齿前，眉宇间闪过一丝痛苦的表情。
“她叫爱娜。”

“这名字听起来不常用啊。她是河里人？”

琼德拉对这种唐突的提问方式略感不适。接着，他想起了托莉。她虽说跟眼前站在河边的庞然大物判若两类，但他们都善于直来直去，具有近于天真的爽快。琼德拉真不知怎么说好。爱娜的一切并非容易解释清楚。

“不，她一直住在溪谷里，离这儿就几天的路。”

塔鲁特瞧上去很纳闷。“你肯定她是马姆托伊人？”

“我敢说她不是。”

“那她是哪个部族的呢？这个地区只住有我们这样的捕猎猛犸的人。”

“我没有族人，”爱娜扬着头，颇具挑衅的味道。

塔鲁特非常机敏地度量着她。爱娜使用的是他们部族的语言，但音质和发音的方式听上去却有点异样。从琼德拉的口音可以辨别出他是外乡人，但爱娜说话的方式却远不止这方面的差别。

“这儿不是聊天的地方，”塔鲁特说道。“如果不请你们到营地里去坐坐，南翠知道了会跟我翻脸的。好些日子，我们不曾接待过来客了。对于你们的到来，狮子营一定会伸出双手来欢迎。你们肯赏光吗？”

“你看呢，爱娜？”琼德拉改用扎兰多尼伊语问，这样爱娜不至于因害怕得罪塔鲁特而左右为难。“现在不正是机会找到你的同胞？艾莎不也是这么跟你说的？”琼德拉本来并不想表现出过份地向往，然而，在寂寞中度过了漫长岁月后，他真渴望得到这次机会。

“不知道，”她皱起眉头，犹豫不决。“他们会怎么看我呢？我现在已无家可归了。要是他们不喜欢我怎么办？”

“他们会喜欢你的，爱娜。塔鲁特刚才不也向你发了邀请吗？他才无所谓你有没有族人。另外，没有这个机会与他们相处，你怎么能知道他们是否会接纳你，或者你是否喜欢他们？我们不见得非要

在他们那儿久呆，想走的话随时都可以。”

“能这样，说走就走？”

“当然喽。”

爱娜真希望能同这些人一块回去，她感觉到这些人的身上有些吸引她的东西，而强烈的好奇心又促使她想进一步了解他们，但恐惧感又死死地纠住她的心。她四下环顾，当看到在河畔丰茂的平原上吃草的马儿时，恐惧感变得尤其剧烈。

“那维利怎么办！假如这些人要杀它呢？我决不让谁来伤害它！”

“爱娜，假如我们跟他们讲清这马受过特殊的训练，不是用来食用的，他们就不会伤害它们的。”琼德拉突然记起自己首次看到爱娜与马亲密时，曾产生过的惊讶与敬畏。假如能让这些人大吃一惊，倒颇有妙趣。“我自有办法。”

塔鲁特弄不懂爱娜和琼德拉在嘀咕什么，但他明白那个姑娘不太情愿，而男的却在千方百计地说服她。他同时注意到，那女人说的不是自己的家乡话。塔鲁特饶有兴趣地咀嚼着这个女人发出的怪声怪调，可更神秘的事情又接踵而至。爱娜打了个唿哨，清脆的哨声划破寂静。骤然间，草黄色的牝马与其栗色马驹疾驰到他们中间，在这个女人面前停稳，静静地听任她抚摸！红毛大汉震惊之时禁不住一阵抖数，眼前的事情真令他大开眼界。

她也是马穆特一类的人？可象这样通过发号施令来左右动物的本领，他还闻所未闻。这种本事虽说免不了令人发怵，但营地中拥有这种奇才，捕猎将会变得易如反掌。

塔鲁特余悸尚存，不料这女人又露绝招。她抓住马鬃，跃身上马。牝马载着爱娜沿河岸飞驰而去，小马驹尾随其后。塔鲁特眼里闪烁出差异的光芒，其他人也无一例外，特别是位十二岁的小女孩。

“她怎么做的，塔鲁特？”小姑娘怯生生地问，那声音中既显出好奇又包含着害怕，似乎还存在着某种期望。“那个小马仔近在眼

前，我差不多伸手就能摸到。”

塔鲁特的神情变得缓和。“你该自己去问问她，拉蒂。也可向琼德拉打听打听。”

“就连我自己也摸不着头脑，”琼德拉接过话题，“爱娜跟动物相处有自己的秘诀。那匹叫维利的马是她从小喂大的。”

“维利？”

“这是她给母马起的名。小马驹名叫雷斯尔，我起的名儿，意思是‘飞毛腿’，另外也代表参赛的人。我最初见到爱娜时，她正在替母马接生。”

“那一定很精彩！分娩时，我想母马绝不会容许生人靠近的。”人群中有人说。

骑马表演取得了琼德拉期待的效果，他捉摸着此时此刻应该把爱娜担心的问题提出来。

“爱娜很愿意去作客，塔鲁特，不过她担心你们会把马当成你们捕杀的对象。”

“这也难怪，”塔鲁特说着便注意到爱娜又映入眼帘。她们看上去很像某种怪兽，半人半马的怪物。他真感庆幸，如果事先不了解所见奇迹，他准会被它吓个半死。接着，他便想入非非起来，幻想自己骑在马背上的情景。他终于忍俊不禁，豪放地狂笑起来。

“我将它扛起来比用它来驮我更轻巧。”塔鲁特夸口说。琼德拉暗觉好笑。他心里明白，这些人都在捉摸着骑在马背上的感受。话说回来，这也没啥奇怪的，他首次见到爱娜骑在维利背上时，不也同样动过这种心思。

爱娜从那一小队人的脸上看出震惊的神情，要不是琼德拉在都儿等着她，她一定会马不停蹄地奔回溪谷。自从独自漂泊以来，她变得自由自在，无拘无束，她不想让自己因为我行我素而遭人评头论足。

可是，她骑着马转回来的时候，她看见塔鲁特仍然沉浸在骑马的幻想中。于是她又犹豫了。

她注意到琼德拉同塔鲁特笑时的轻松表情。他那种抬头望她的神态，以及那双稀世的栩栩如生的蓝眼睛都散发出令人心醉的魅力，深深地拨动了她的心弦，在她的心中荡漾起一股温暖，震颤的激情。那恋情犹如喷泉油然升起。她无法丢下他自己回去。一想起那些没有他的岁月，爱娜顿时感到窒息。但她还是强忍住在眼眶里滚动的酸楚的泪。

她动了动身体，示意维利停下来，然后翘起腿，绕过马背，跳到地上。当塔鲁特靠近时，那两匹马似乎都显得很紧张，她捋捋维利，然后又搂住雷斯尔脖子。

“爱娜”，塔鲁特拿不准该如何对这位具有超自然天赋的女人说话。“琼德拉说你害怕这两匹马会遭殃。如果跟我们去，我在这里保证，只要我塔鲁特当一天狮子营的头人，决不会有任何危险会威胁到马儿。我希望你能带着马来作客。”

现在爱娜多少算轻松了一点，她明白琼德拉很想去作客，而自己也找不出反对的理由。

“好吧，我去。”她满口答应。

爱娜和琼德拉头晚在湍急的河边扎下了帐篷宿营。第二天清晨，他们本打算赶早返回溪谷。爱娜曾在他们要去的溪谷里独居过两年。其东部为空旷的大莽原，那里一向是易进易出，而溪谷的西部却可谓归途艰难。所以，这个年轻的女人很少走出溪谷，那里对她来讲完全是一片陌生的土地。在他们出发时，虽然面向西，可他们的头脑里并没有明确的方向，所以临近最后他们改道北行，最终择道向东。但不论怎么说，他们的这次旅行远远地超出了爱娜以往搜猎的范围。

琼德拉曾说服过她，让她多做些探险性的远足，以便适应未来的旅行。他要把她带回家，然而家乡却在遥远的西方，而爱娜却不情愿离开安全的溪谷，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定居于陌生的人中。琼德拉经过若干年的漂泊流浪后，现在已变得归心似箭，但最后他还是

同意留在溪谷里与她一起越冬。归途漫漫而且充满了艰辛——要走的话，也许需要一年的时间——所以不论怎么讲要出发也得等到暮春时才行。那时，他肯定能够说服她，带她一起踏上归途。

爱娜发现琼德拉时，正值暖季的初始，当时他因搏斗致成重伤，正处于弥留之际。经爱娜料理，琼德拉终于康复了。之后，在他们相处的日子里，他们不断地努力，克服因文化背景的巨大差别而产生的隔阂，后来他们终于堕入了深深的爱河。

爱娜和琼德拉折完帐篷后，令这群观看者惊讶而好奇地将所有的食物和行李都搭到马背上，他们没用背架和行李包之类的运输工具。他们落在人群的后面，琼德拉牵着雷斯尔，爱娜的后面则跟着维利。

他们沿河道行进了数英里，穿过一条宽谷。河谷康着倾斜的，野草丰茂的大莽原延伸。斜坡上，牧草挺挺，穗头甸甸。金色的波浪迎合着辽阔冰川平原上的寒风，一轮轮地起舞。几棵沿河道生长的松树，桦树在大风中前倾后仰，张牙舞爪；树的根系拼命地与干风争夺着泥土中可怜的水分。尽管寒风呼啸，树木已经凋谢，然而河边的芦苇和蕤衣草仍然呈现着绿色。

拉蒂一直掉在队伍的后面，她时常瞥眼马匹和那女人。可是当队伍拐过河弯，眼帘中冒出了几个人后，她便一下子窜到排头，急切想要发布客人来访的康息。

又有些人从河岸的窑洞中冒了出来。这种洞她似乎从没见过。洞口冲着河流，象似从斜坡上突耸出来的。然而，它又不象河岸上的岩石或泥土那样凌乱不整。由草根和泥铺重的顶棚上康了些杂草，可洞口却平滑规整，让人感到不象天然形成的。这真是一扇完善对称的拱门。

突然，她的感情深处一阵骚动。那不是洞穴，那些人不是克兰部族样的人！他们的模样不象她记忆中的母亲艾莎，也不象克里布和布龙。那些人身材矮小刚铺，眼骨突出，脑门后斜。而康前的这些人却同她完全一样，是她的同胞。她的生母一定也是这些女人的

模样。这些人为异邦！这里是他们的聚居地！爱娜顿感周身的热血在沸腾。

刚一到达狮子营这个冬季永久性聚居地时，陌路客人——以及马匹——碰到了令人晕眩的静穆场面。稍隔了会儿，大家便七嘴八舌议论起来。

“塔鲁特！这次带回来了啥？”“这马从哪儿来的？”“你怎么处理它们？”还有人跟爱娜搭讪：“你怎么叫它们站着不动的？”“塔鲁特，他们是哪座营来的？”

爱娜一时不知所措，完全给弄懵了。她还不适应见到这么多人。对人们的言谈，特别是一哄而起，她还不习惯。维利一个劲地往旁边躲闪，它弯着脖，抽动耳朵，摇头晃脑，千方百计地保护着惊恐的小马驹，怯生生地想要躲避围拢上来的人群。

琼德拉能看出，爱娜和马都处在混乱和紧张的状态中。母马大汗淋漓，嗖嗖地摆动尾巴，转着圈又蹦又跳。突然，它再也按捺不住，撂起前蹄，发出一声恐惧的嘶鸣，把围拢的人群赶散。

维利表现出的局促不安，引起了爱娜的关注。她学着马的嘶鸣，一边唤着它的名字，一边安慰着它，并打起琼德拉教她的手势。

“塔鲁特！未经爱娜同意不能碰马！只有她才能驾驭它们。马虽说温和，但被惹恼了或让它觉得马驹受到了威胁，同样会出危险的。”琼德拉告诫说。

“后退，你们听到了吗？”塔鲁特雷鸣般的吼声震住了所有的人。当人群和马平静下来后，塔鲁特又用比较平缓的声调继续说，“这个女人叫爱娜。我答应过她，他们来作客不会造成任何的伤害。我曾以狮子营的头人的名义保证过，这位是扎兰多尼伊人琼德拉，跟我们是亲戚，是托莉男人的兄弟，”接着，他洋洋得意地咧嘴一笑，补充说，“塔鲁特请来了客人。”

大家怀着真诚的好奇，站成了圈，可又都离马有一定的距离。此时此刻，即便陌路客人告别面去，然而，他们所撩起的兴趣以及引发的议论也足以供以后若干年享用的。早在夏会上就有传说，本

地有两位异乡人同西边的河里人住在一起。马姆托伊人与沙拉姆多伊人有贸易往来，而自从他们的托莉选中了河里人后，狮子营对该事情就愈发有兴趣了。但是，他们做梦也没料到会有异乡人迈进他们的营地，更不用说还带着一个对马如此有绝招的女人。

“你还好吗？”琼德拉关切地问爱娜。

“他们吓坏了维利，还有雷斯尔。是不是人们总象这样大声吵嚷？女人也跟男人一样平等说话？真是乱七八糟，这些人吵吵嚷嚷，怎样才能听出每个人要表达的意思？也许我们该回到溪谷里去。”她紧搂着牝马的脖子，倚在它身上。

琼德拉明白，爱娜几乎同马一样沮丧。人们乱哄哄，蜂拥而上，真把她给吓坏了。他颇为担心，假如爱娜确实跟这伙人格格不入，那该怎么办。好在他们现在已经到达此地，以后会怎样，那只有拭目以待了。

“有时人们大声叫嚷，也会群起而上，但大多数情况下，每次只有一个人发言。我看他们现在在马附近站着会留神的，爱娜。”琼德拉说。爱娜开始解开用皮带制成的挽具，卸下搭在牲口身上的辮重。

趁爱娜忙着，琼德拉将塔鲁特拉到一边，悄悄地说，“马匹和爱娜有点紧张。她们需要一段时间才能适应。要能让她们单独呆会儿，也许会好些。

塔鲁特深表理解，他在人群中穿梭，进行解说。人群开始消散，大家都去忙自己的事。

就在这对男女卸下行装时，原地留下几个小孩。他们劲头十足地瞧着新来的客人，不过，对此爱娜并不介意。她解开皮带和拴马驹的缰绳，拍拍维利，给它捋捋毛，然后转过身来照顾雷斯尔。给小马驹痛痛快快地刷完毛，亲亲热热地搂接它后，爱娜抬头发现拉蒂正凝视着小马。

“你想碰碰马？”爱娜问。

“可以吗？”

“来吧，给我手。我帮你。”她拉着拉蒂的手，让它接触到幼马越冬长出的茸茸长毛。雷斯尔扭过头来，用鼻子嗅闻着小姑娘。

小女孩微笑着说，“它喜欢我！”

“它还喜欢挠痒，象这样。”爱娜给拉蒂指着小马驹怕痒的地方。雷斯尔很惬意，而拉蒂更是欣喜若狂。爱娜转过身去帮助琼德拉。她没注意到另有一个小孩朝他们靠近。可当她回转过身来时，她险些惊讶得窒息过去，脸色变得煞白。

“瑞达格摸摸马行吗？”拉蒂问。“他不会说话，但我知道他想摸。瑞达格的形象总让人惊愕。”

“琼德拉！”爱娜悄悄地发出嘶哑的惊叫。“那孩子，那也许是我的儿子！他跟德克一模一样。”

琼德拉转过身，圆睁双眼，感到一阵目眩。这是个混血儿。

平头人——爱娜常指的克兰部族人——在大多数人眼里尤如野兽，而眼前的这个孩子却被看作“杂种”，人兽混体的怪胎。琼德拉第一次听说爱娜生过这样的混血儿子，真是异常吃惊。通常，生过这种孩子的母亲被看作贱民而遭到驱逐。所以，如果谁能在这样的圈子中找到这么一位，那就太出乎意料了。这小男孩到底从何而来？

爱娜跟这个孩子直愣愣地对视着，周围一切在他们的眼里似乎都已变得模糊。如果这小鬼真有克兰血统，他不至于这么瘦，爱娜思忖。那些人往往粗壮、刚健。

爱娜凭着行医女人训练有素的眼睛，马上就能看出，瑞达格身心憔悴。她估计这病根是先天的，落在跳动不息，进行血液循环的心脏上。这种情况她没去多想，只是暗暗地记在心间；她仔细端详了孩子的容貌和头型，认出些与她儿子的同异点。她断定这个孩子的额头不很突出。即便她离开时德克才有三岁，可他眼睛上的骨梁却已发育得很完全。德克的眼睛和鼓出的额梁跟克兰部族人完全一样，不过他的脑门却象这个孩子，既不象克兰人样后斜，也不象他们那样扁平，而跟她自己样又高又躬。

爱娜思绪的闸门一下子打开了。德克现有六岁，已经到了跟成人一块去练习打猎武器的年龄。布龙会教他打猎的，而布劳得绝对办不到。想起这家伙，她便怒火满腔。她刻骨铭记布龙之子如何酿成对她的仇恨，直至他狠心地夺去了她的爱子，最后又把她撵出部族。爱娜闭上了眼睛，往事象刀一样刺她的心。她绝不相信会永远失去德克。

她睁开了眼睛，望着瑞达格，深深地叹了口气。

我奇怪这孩子多大了！他长得真小，可一定跟德克的年龄相近，她琢磨着，将两者再次做番比较。瑞达格肤色苍白，头发卷曲，同大多数克兰人蓬松的棕色头发相比，他的发色要浅，发质要软。爱娜注意到，这小男孩跟她儿子颌部和脖子的差别最大。她儿子跟她一样，下巴轮廓清晰分明，往里收缩，脖子很长，而部族中其他婴儿却不这样。可眼前这孩子却长着克兰人的小短脖子和前突的下颌。接着她记了起来，拉蒂讲他不会说话。

突然，她醒悟过来，明白了这孩子的生活状况。在她五岁还是个小姑娘时，地震毁了她全家，而后她被五音不全的克兰人发现收留。对她来讲，重新学会族人所用的手势语实属不易；然而要象瑞达格那样，跟使用话语进行交流的人生活在一起，却没有说话的功能，那情形就更惨了。她回忆起当初自己因为无法同收养她的族人交流曾遭受过重重挫折，更糟的是，在她重新学会说话之前，要让琼德拉理解她，那又是多么地困难啊。假如她真没有能力学会讲话，那又该是件多么可怕的事情啊！

她对小男孩打了个手势。孩子眼里闪过瞬间的激动，过后他便摇起头，迷惑不解。爱娜意识到这孩子从没学过克兰人的表达方式，但他一定有旧部落人的某些意识。用不了多久，他会识别出手势的含义，这点绝不会错。

“瑞达格可以孩孩小马吗？”拉蒂又问。

“当然，”爱娜答道，拿起他的小手。她暗暗吃惊，这孩子多么地瘦弱。他不能象其他的孩子样奔跑，戏嬉。他唯一能做的就是观望，

期待。

爱娜以无限的温情将孩子放到维利的背上，在营地周围溜达起来。整个营寨顿时鸦雀无声，每个人都放下手头的活，盯着骑在马背上的瑞达格。尽管大家议论过此事，但除了塔鲁特和去河边的人，以前谁也没见过骑马，谁也不曾产生过这种奇想。

孩子的脸上充满了神奇和兴奋。多少次由于身残体弱，由于与众不同，他不能象其他的孩子样嬉闹，却只能用期待的目光观望。又有多少次他盼望能做出令人崇拜，惹人妒忌的事来。此刻，有生以来第一次他坐在马背上，而全营老少希望的目光全集中到他的身上。

从寓所里跑出来一位身宽体胖的女人，她将这一切看在眼里，可心里却犯起了嘀咕，难道这位客人真能这样快地理解孩子？这么容易就能同他沟通？

爱娜朝这女人颌首微笑。她很快来到爱娜身边。

“你真让瑞达格开了心。”女人说着，伸出手接过爱娜从马上抱下的小鬼。

“这算不了什么，”爱娜回答。那女人说，“我叫南翠。”

“我叫爱娜。”

两位妇女相互打量着，她们不含敌意，都在思考以后彼此间能建立起多深交往。

爱娜的心中一下子闪出了关于瑞达格身世的问题，可她很犹豫，拿不准该不该问。南翠是这孩子的母亲吗？如果是，她怎么会生出混血儿的呢？爱娜又开始疑惑自从生下德克以来一直困扰着她的问题。生命如何起源？女人们只知道随着肚里的孩子一天天变大，她们的形体随之发生变化，但小孩怎么会跑进身体的呢？

克里布和艾莎曾确信，女人吞下男人的图腾精灵后，便引发了新的生命，而琼德拉则认为大地圣母将男人的精华和女人的合二为一，然后再投入女人的胎内，便使她开始怀孕。但是，爱娜却有自已的看法。每当注意到自己的儿子身上兼具她和克兰人的某些特

征时，她便意识到生命在她肚里生长是从布劳得对她施暴后开始的。

爱娜成长在克兰部族中，虽说相貌迥异，然而她却是其中的一员。布劳得毕竟在履行自己的权利。不过，克兰部族的人怎么会强暴到南翠的头上呢？

思绪象掀起的波浪一轮又一轮，可突然又有一队猎手打猎归来，爱娜的疑问一下子给打断了。有个男人向他们走来。他摘掉头布，真让爱娜和琼德拉瞠目结舌。这是个黑人！他的皮肤呈浓郁的深褐色，跟罕见的栗色小马雷斯尔差不多。

来者头发乌黑，紧贴在头皮上。粗硬的卷发尤如黑摩弗羊羊毛。他的眼睛也是乌黑，微笑中闪烁出兴奋的光芒。那洁白的牙齿和绯红的舌头跟黑油油的皮肤形成了鲜明的反差。

而从其它方面看，此人却貌不惊人。他身材中等，跟爱娜不相上下，体格也很普通。然而他身上散发出的浓缩的活力，表现出的敏捷的动作，以及轻松的自信的态度一下子会感染与他接触的人。这些人懂得他的心思，并且会毫不犹豫地顺从他。当他打量爱娜时，两眼豁然，熠熠生辉。

琼德拉意识到，这目光很有吸引力。他愁眉紧锁，可他身边的白肤女人和褐色的汉子都没留意。

突然，爱娜意识到自己正目不转睛地发呆，不由得满脸通红，低下了头。她曾从琼德拉那儿得知，男人和妇女直勾勾地相视纯属正常，可这样做在克兰族里，特别是对妇女来讲，不仅算失礼，而且也是一种挑衅的举动。

然而，爱娜明显表露出来的沮丧情绪反到激发了这个黑皮肤男人的兴趣。他常常是妇女们特别注目的对象。人们起初会对他的相貌表现出惊讶，继而会产生强烈的好奇心，想进一步了解他身上其它的非凡点。

“拉莱克，你见过客人们？”塔鲁特打着招呼，走近他们。

“还没有。可我等着哪！我真迫不及待……”